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CY-FJWZ-2023001

项目名称

2023-2024 年度废铁屑、钢屑、铝屑

销售招标文件

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7 月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拟对 **2023-2024 年度废钢屑、铁屑、铝屑销售**项目的下述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 1、招标编号：CY-FJWZ-2023001。
- 2、招标项目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见后附：招标项目一览表。
- 3、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23 年 7 月 27 日—2023 年 8 月 2 日，每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30。在泸州市江阳区泰安镇酒谷大道四段 12 号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物资公司办公室领取招标文件。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13980257379、0830-3589255。
- 4、投标截止时间、地点：投标文件应于 2023 年 8 月 3 日下午 17:30 加盖公章密封提交到泸州市江阳区泰安镇酒谷大道四段 12 号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办公室，收标负责人：周先生，联系电话：18808303672、0830-3589212，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5、开标时间、地点：递交标书截止日之后 2 个工作日内。于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 1 楼会议室开标。
- 6、投标人若通过邮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请在邮寄密封袋外注明函件内容（即：项目编号、服务名称、招标机构接受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同时写明投标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以便将迟交的投标文件原封退还）。
- 7、招标文件如有变更，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将通过电话、传真的方式与各投标人发布信息通知，请各投标人保持通讯畅通和留意传真。
- 8、友情提醒：欢迎投标人对项目采购过程中公告发布、招标文件领取、投标保证金缴交和退还、服务费收取、中标通知书发放等环节的服务进行监督。有关上述事项的服务质量及态度的投诉请联系纪检监察周先生（电话：0830-3589212），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招标单位：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泸州市江阳区泰安镇酒谷大道四段 12 号

邮编：646006

电话：0830-3589255

传真：0830-3580394

联系人：王先生

收款单位账户：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泸州高新支行

帐 号：2304343709122111819

投标保证金到账、退投标保证金咨询事宜：王先生 0830-3589255



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26日

附：

招标项目一览表

合同包	品目号	项目名称	铁屑数量	具体内容及要求
1	1-1	2023-2024 年度废铁屑销售	8 吨/月（具体以实际为准）	详见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
	1-2	2023-2024 年度废钢屑销售	13 吨/月（具体以实际为准）	详见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
	1-3	2023-2024 年度废铝屑销售	2 吨/月（具体以实际为准）	详见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

注：

铁屑、钢屑、铝屑数量为预估数量，本项目的结算方式以实际为准，按实结算。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提示：

- 1、全文中带有“*”的条款为必须实质性响应条款，对这些条款的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作废标处理。
- 2、若招标文件中其它部分的相关条款与第二部分发生理解冲突，则以第二部分条款解释为准；如发生招标文件的修改，则相关条款以更改通知为准。
- 3、本文所述技术要求，应视为保证运行所需的最低要求，如有遗漏，投标人应予以补充，否则，一旦中标将认为投标人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
- *4、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招标中同时投标，否则均作废标处理。**

一、招标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为液压油缸、齿轮泵、多路阀，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铁屑、钢屑、铝屑，每月产生约铁屑 8 吨、钢屑 13 吨、铝屑 2 吨，现拟对外公开招标，确定合格的购买方。

（二）招标范围：

2023-2024 年度废铁屑、钢屑、铝屑等废旧物资销售。

（三）项目合作期限：

2023 至 2024 年度。

（四）招标要求及服务内容

1、招标单位提供废屑临时存放场地，其他加工、运输等设备设施由投标人负责，因临时存放场地有限，每 10-15 天需清运一次废屑，洒落在地面的废屑必须清理干净。

2、现场水电费用由招标人负责，费用列入投标人投标价格中。

*3、中标人中标后必须同时免费为招标人合法合规处理厂区内产生的生活垃圾与工业垃圾（不含危废物资），投标人无生活垃圾与工业垃圾处理资质的，应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理，投标时应提供资质证明文件，中标后签订三方协议，每月产生数量具体以实际为准。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清运的，由招标人进行清理，费用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中标人工作人员由中标人自行管理，福利待遇、人员培训、体检、丧残疾病、工伤等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中标人工作人员进入厂区必须遵守招标人的管理制度，只能在其工作区域内活动，未经允许不得进入厂区其他区域，服从招标人的监督与管理。

（五）安全、环保要求

1、中标人处理铁屑、钢屑、铝屑等废旧物资、生活垃圾、工业垃圾及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物必须满足国家各级法律法规的安全、环保方面要求。

2、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安全、环保事故或被上级部门处罚的，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对招标人造成影响或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中标人应服从厂区安全、环保管理要求，遵守厂区安全、环保方面的管理制度，并签订安全、环保责任状。

二、投标人资质与商务要求

1、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具有废旧物资经营资质。

2、注册资金 500 万元（含本数）以上。

3、中标人在厂区内应服从招标人的监督与管理。

4、中标人要有相应的操作规范（管理方案），并严格遵守该操作规范（作为合同附件），同时做出免费处理生活垃圾、工业垃圾的书面承诺。

5、存在以下情形的企业或个人不能参加竞争投标：与国贸控股、海翼集团及所属企业有诉讼或纠纷未解决的；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被列入厦门市国有企业或海翼集团相关信用体系负面名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征信报告有不良记录及其他不良情形。

6、本次的招标项目，参加投标的单位可于2023年8月2日12:00前到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现场踏勘，对废屑的加工数量、情况与场所进行了解，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了解的全部情况。届时招标人将为所有拟投标人现场勘察提供方便。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拟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拟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但现场勘察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等）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7. 现场勘察联系人：王先生电话：0830-3589255、13980257379

三、证明文件：

*1、提供营业执照，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废旧物资经营经验（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投标人全权代表若不是企业法定代表人，应提供企业法人的授权书原件，并提供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工业垃圾处理资质（提供第三方资质的，同时，应提供第三方单位相关承诺或证明）

*6、投标方为终端客户的，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非终端客户的，应提供废屑终端客户的相关资质及协议

备注：以上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原件备查。

***五、报价与付款说明**

- 1、本项目通过单价形式进行报价，单位为元/吨。
- 2、本项目招标底价为铁屑 1900 元/吨、钢屑 2100 元/吨、铝屑 11000 元/吨，低于招标底价的作为废标处理。
- 3、招标人派人与中标人共同过磅称重，废屑重量按实际计算，中标人自行负责运费。
- 4、费用每季度（月）进行结算，招标人开票 10 日内，中标人向招标人结算费用，超过 30 日未向招标人结算费用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 5、为维护招标人与中标人双方的共同利益，当每个季度首月第一天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以钢之家官网数据为准、遇节假日可以提前至假期前一天或延后一天）涨幅超过 10% 时 [两种指数（分别“点”、“元/吨”为单位）任何一种达到涨幅条件即可]，合同单价根据涨幅比例进行同比例调整。（以合同签订之日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为第三季度的基准指数）
- 6、投标报价明显不符合市场行情，缺乏诚信履约的，将可能导致无效投标。

六、履约要求及违约责任

- 1、为保证采购合同有效执行，中标人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采购合同签订之前缴交人民币 20 万元的履约保证金至招标人指定账户。
- 2、在合同期内未出现违约情形，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无息退还。有部分违约情形的，由招标人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的违约金，用以弥补招标人所受损失；有严重违约情形的，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签订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持中标通知书于七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的基础。

八、其他要求

- *1、投标有效期必须不少于 90 天。**
- *2、投标保证金应以汇款、转账两种形式提交，且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不收取现金、现金支票）。**
- 3、投标人若有其它方面的特殊服务及优惠条件，可在投标文件中注明。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1.1	项目名称： 2023-2024 年度废屑销售 招标单位名称：四川长江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项目编号：CY-FJWZ-2023001
2	11.5	合同价格：固定价格，如每个季度首月第一天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以钢之家数据为准、以合同签订之日中国钢材价格指数为第一季度的基准指数；以钢之家官网数据为准、遇节假日可以提前至假期前一天或延后一天）涨幅超过10%时，合同单价根据涨幅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3	15.4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0 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汇款、转账两种形式（不收取现金、现金支票）。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账。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提交将导致废标。
4	15.6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一次性无息退还。
5	15.9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为 90 天。

招标文件

6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投标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废标。
7	17.1	投标人应制作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8	24.1	<p>评标原则：</p> <p>1、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地方政府有关招标投标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审核的投标人进行评价和比较。</p> <p>2、评分方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p> <p>3、评标办法：首先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资格性以及符合性做出评审，只有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综合评分。</p> <p>评标委员会各位评委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就每个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统计每个通过审核的投标人的商务、价格得分。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就是对该投标文件的评标结果。并推荐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第一名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第二名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第三名的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法确定中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p>

招标文件

		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评分标准（具体见附件）
9	33 33.1	接受或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
10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要求”。
11		中标人必须承诺凭中标通知书原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

附件：评分标准

评标方式采取综合评分法，最高分为中标人。评标分商务分 F1、技术分 F2 两部分，其中商务分占总分 20%，报价分占 80%。具体评标细则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及评分细则	满分分值
1、商务因素 F1，满分 10 分		
1	营业执照	2
2	废旧物资处理资质	4
3	工业垃圾处理资质（第三方资质）	4
2、报价因素 F2，满分 90 分		
4	(1) 投标人评标价格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90 分； (2) 报价得分=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90 分。（钢屑占 42%、铁屑占 25%、铝屑占 33%）	90

确定中标人：

1、投标人最后综合得分=F1+F2，最高分为中标人。

2、评标基准价计算：以最高分作为评标基准价。